

宁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宁政办发〔2021〕31号

宁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明确 县政府办公室（流管中心）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鉴于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，经县政府办公室党组研究，报县委县政府同意，现将县政府办公室（流管中心）领导工作分工明确如下：

葛仁元 县政府党组成员，县政府办公室主任、党组书记，外事办主任，地方金融监管局局长

主持县政府办公室全面工作。协助县长处理财政、人事、审计等工作；协助分管副县长处理外事、接待等工作；主持外事办、创优进位总班全面工作。

联系财政局、人力社保局（人事工作）、审计局。

童富尹 县纪委监委派驻第二纪检监察组组长、党组成员

负责县纪委监委派驻第二纪检监察组工作，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能，开展对被监督单位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监督。

卢华乾 副主任、党组成员

协助分管副县长处理教育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医疗保障、综合执法、城市管理、公共建设管理、大数据发展服务、水务、“三改一拆”、垃圾分类、数字政府改革等工作。协助做好政务服务、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等工作。

联系教育局、人力社保局（人事以外方面工作）、医保局、综合执法局（城管局）、公建中心、大数据中心、水务集团、宁海传媒集团、总工会、团县委、妇联、文联、工商联、“三改一拆”办、垃圾分类办等。协助联系政务服务办（公共资源交管办）。

林晓明 副主任、党组成员

协助分管副县长处理商务、服务业管理、体育、对外开放、园区管理、口岸管理、打私、5·19开游节等工作。

联系发改局（服务业）、商务局（贸促会）、文广旅游局、体育发展中心、生物产业园管理中心、宁海森林温泉度假区管委会、宁波南部滨海经济开发区管委会、国投集团、文旅集团、宁海海关、市盐业公司宁海分公司、烟草专卖局、中信保南三县办事处。

朱军华 副主任、党组成员

协助分管副县长处理科技、法治政府、司法行政管理、行政

复议、退役军人事务、市场监督管理、金融等工作。

联系科技局、司法局（行政复议局）、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市场监管局（知识产权局）、科协、县金融发展服务中心、人行县支行、农商行、担保中心、县内各金融机构。

吴冰 副主任、党组成员

协助分管副县长处理农业、农村、林特产业、渔业、农机管理、民政、水利、县志编纂、扶贫开发、对口支援和区域合作、供销等工作；协助分管水利副县长做好防汛抗旱工作。

联系民政局、水利局、农业农村局（渔业局）、县志办、对口支援和区域合作局、供销联社、三门湾现代农业开发区建设指挥部、清溪水库建设指挥部、档案馆、残联、关工委、民宗局、慈善总会、气象局、农发银行县支行。

赖喜利 副主任、党组成员

协助分管副县长处理工业经济、综合招商、交通运输、生态环境、邮政管理、物流业管理等工作。

联系经信局、交通局、投促中心、宁海经济开发区管委会、交通重点工程建设指挥部、宁海邮政管理局、交通集团、科创集团、物流办、市生态环境局宁海分局、台办、侨办、侨联、上海铁路局宁波车务段宁海站、供电公司、邮政公司、电信局、宁波宁海海事处、中国移动宁海分公司、中国联通宁海分公司。

陈益鸣 副主任、党组成员

协助分管副县长处理卫生健康、老龄、政务公开、政务新媒

体等工作。

联系卫生健康局、老龄委、红十字会。

郭玉喜 副主任、党组成员

协助分管副县长处理建议提案办理、督查、发展和改革、共同富裕、能源管理、粮食和物资储备、海洋经济、战新产业（除生命健康产业发展外）、重大项目综合协调、重点建设工程管理、军民融合、海防、自然资源和规划、林业资源、海洋管理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人民防空、美丽城镇建设、应急管理（包括防汛抗旱、森林防火、减灾、消防管理）、消防救援、安全生产、统计、房屋征收、城中村改造、公积金管理、国有资产管理、机关事务管理、“五水共治”等工作。协助主任做好财政、审计、数字政府改革工作。

分管办公室纪检工作。

联系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政协办公室、发改局（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，除服务业以外）、自然资源规划局（林业局、海洋局）、住建局（人防办）、应急管理局、统计局、房屋征收管理中心、国资管理中心、县机关事务局、重点办、新城市中心区开发建设指挥部、宁海抽水蓄能电站建设政策处理指挥部、城投集团、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县分中心、国家税务总局宁海县税务局、国家统计局宁海调查队、消防救援大队、美镇办、“五水共治”办。

协助联系财政局、审计局。

陈伟军 副主任、党组成员

协助分管副县长处理县政府新闻发言、首问负责即问即办等工作。

分管办公室政工、人事、文秘、财务、综合文字、调查研究（决策咨询）、政务信息（应急信息）等工作，协助主任处理创优进位总班工作。

夏方伟 副主任、党组成员（兼），地方金融监管局副局长，金融发展服务中心主任、党组书记

主持地方金融监管局日常工作，主持金融发展服务中心全面工作，县政府办公室不另作分工。

李恒贤 党组成员，流管中心主任

协助分管副县长处理公安、交通安全、流动人口服务与管理、信访、人民武装、矛盾调解等工作，主持流管中心全面工作。

联系人武部、法院、检察院、信访局、公安局、矛调中心。

娄筱庆 党组成员（兼），机关事务局局长

主持机关事务局全面工作，县政府办公室不另作分工。

尤婷婷 外事办副主任

协助主任处理外事办日常工作，做好办公室新闻发言等工作，协助做好政务新媒体工作。

张建广 流管中心副主任

协助做好流动人口服务与管理、创优进位总班、首问负责即问即办工作。

朱海涛 县政府督查室主任

负责督查室日常工作，协助做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。

张寅 县委县政府接待交流中心主任

主持县委县政府接待交流中心全面工作。

俞安河 正局级干部、二级调研员

协助做好调查研究（决策咨询）工作，协助做好军民融合工作。

娄辛胡 正局级干部、四级调研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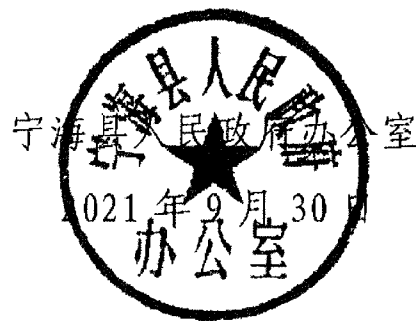
协助做好“三改一拆”、垃圾分类工作。

王朝衡 正局级干部、三级调研员

协助做好“五水共治”工作，选派担任两新组织“第一书记”。

张伟 正局级干部、三级调研员

协助做好办公室老干部、联村联企工作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人武部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，各群团、新闻单位。

宁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9月30日印发
